

无锡市 香梅花园 299 栋房屋漏水维修工程项目
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方案

一、受益范围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受益范围为 香梅花园 299 栋，共有 48 户，总建筑面积 5535.73 平方米。

二、维修内容：本次维修工程项目维修内容为香梅花园 299 栋房屋漏水维修 299-302 阳台及北面小房间飘窗渗水、299-603 主卧外墙漏水、299-703 北面墙，西南角墙，阳台漏水、299-902 西墙渗水。共 4 户。

三、维修（或更新、改造）工程项目预算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 34641.81 元：

工程结算审计费预算为 1000 元：

四、施工单位选择方式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通过 招投标方式 方式择优选择施工单位。

五、第三方机构选聘

（1）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选聘下列类型第三方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：

（一）是否选聘工程咨询机构负责编制工程预算或提供招标代理服务：是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（二）是否选聘审价机构负责工程造价预审或工程跟踪审计：否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（三）是否选聘监理机构负责工程监理：否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（四）是否选聘检测评估机构负责维修项目检测评估：



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如需选聘其他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,请按上述格式列明)

(2)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将下列第三方专业机构费用列入工程成本,费用种类为招标代理费 500 元。

六、预分摊方案

(详见预分摊方案)

七、资金筹措方案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 36141.81 元,其中维修资金部分为 36141.81 元,具体分摊情况详见预分摊方案;其他途径资金部分为 0 元,具体筹措途径

-----。

八、公示日期

2025年12月9日至2025年12月16日。

使用建议人: (盖章)

